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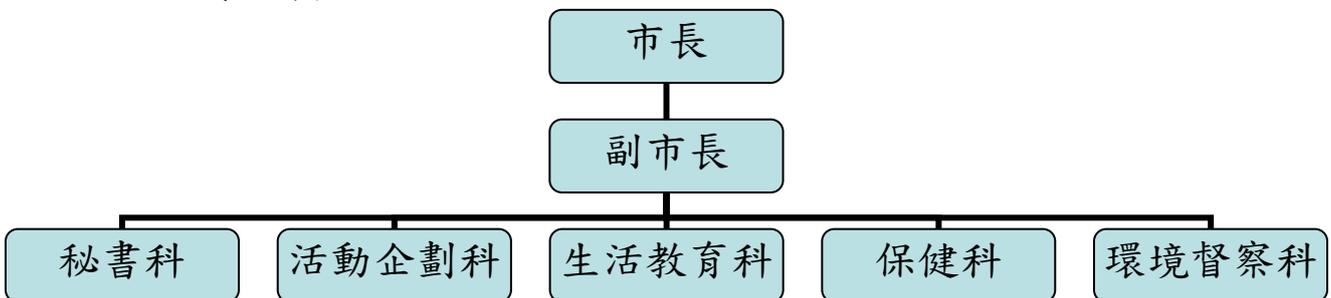
# 新北市立三峽國民小學推動學生自治組織實施計畫

## 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為培養學生民主素養與能力，藉籌備、協辦各項教育相關活動啟發學生自動、自發、自治及服務人群的精神。
- 二、提供全校學生多元學習的機會，培育學生合作互助之群性，發揮團隊精神，爭取自我與團隊理想之實現，落實法治教育精神。
- 三、讓學生在自治活動中充實生活知能、促進學生身心平衡發展，習得其負責任、守紀律與互助合作的美德。

## 貳、組織架構及工作職掌：

### 一、組織架構表



### 二、工作職掌表：※組織可依實際需求作調整

職 稱		工作內容
市長		綜理自治市業務、主持全校性學生集會及慶典活動、大型活動支援。
副市長		協助市務工作的計畫與推行、請假專線資料整理、大型市務活動支援。
秘書科		擔任處室小幫手。發自治市開會通知單，市務信箱整理、會場準備，會議記錄、活動資料彙整、大型市務活動支援。
活動企劃科	文宣組	活動海報製作、市務公布欄整理、大型市務活動支援。
	廣播組	校園重要活動訊息宣傳、校園活動支援音樂播放、大型市務活動支援。
	典禮組	學生朝會司儀、旗手工作、大型市務活動支援。
生活教育科		擔任糾察隊、協助各項活動糾察事宜、午休校園禮儀、秩序、安全之維護、學生請假專線資料整理與遞送、大型市務活動支援。
保健科		擔任健康中心小志工，協助保健室各項業務之推展、大型市務活動支援。
環境督察科		擔任環保小尖兵、宣導推廣資源回收節能減碳教育、巡視校園環境、協助更換掃具、大型市務活動支援。

### 叁、自治市(會)長暨幹部遴選方式：

#### 一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候選人：由五年級各班推薦 1 名服務熱心、負責任、思路清晰、抗壓性強之學生為候選人，代表班級競選本學年度自治市市長。
- (二) 選舉人：五、六年級在籍學生及全校教職員工。
- (三) 選務工作人員：由本校高年級童軍團及每班一名代表擔任，經學務處組訓後擔任之。

註：自第二屆自治市長開始，選務工作將由自治市長籌組選務人員擔任。

#### 二、實施方式：(供全校投票選舉方式進行者參考，建議約一週完成)

- (一) 候選人登記：五年級各班得以推薦 1 人，向學務處登記。
- (二) 選舉委員會應審核各登記人之資格，審核合格後，登記人得以成為候選人。
- (三) 公告候選人名單。
- (四) 競選活動起訖時間。
- (五) 政見發表會。
- (六) 投開票時間。
- (七) 公告當選。
- (八) 頒發當選證書。
- (九) 宣誓就職。
- (十) 新舊任交接及培訓。

#### 三、選舉活動注意事項：

##### (一) 競選活動時間，各候選人得辦理下列事項：

1. 張貼海報於指定場所，海報須經學務處核章後方可張貼。
2. 可利用早自習或下課時間經班級同意後，拜訪各班爭取支持。

##### (二) 競選活動期間，各候選人不得有下列事情：

1. 結眾遊行、用擴音器呼叫影響安寧。
2. 候選人製作之標語、海報，其懸掛或豎立地點，不得妨礙交通及有礙觀瞻。
3. 不賄選或用語言、文字或海報攻擊其他候選人。
4. 不得破壞其他候選人之標語、海報。

##### (三) 其他

1. 標語、海報等，須於選舉後 1 日內自行清除。
2. 如違反選舉辦法，經學務處調查屬實，得取消其候選人資格。

#### 四、選舉結果

- (一)以候選人得票數最多者為市長；票數相同時，由學務處主持公開抽籤。得票數次高者為副市長。
- (二)判決當選無效者，由得票數次多之人遞補（當選判決無效之行使，由學務處為之）。

#### 五、市務進行：

- (一)各工作幹部由學務處協助市長就各班代表遴聘，襄助市長辦理各項市務。
- (二)有關市務會議討論之各項議題，得由市長偕同幹部共同擬訂，並邀請顧問出席指導。

#### 肆、獎勵：

- 一、公開頒獎：期末新舊市長交接典禮時，由校長頒獎予自治市幹部，以肯定其熱誠服務與用心表現。
- 二、服務學習時數登錄：服務時數依據各校服務學習護照規定登錄，依實際服務狀況進行登記。

伍、本要點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學務主任：

校長：